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编号:临 2026-001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医疗”)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据此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4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 11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玉全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回报股东的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特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监管要求,有助于实现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与持续价值创造。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新华医疗康复产业(西安)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新华医疗康复产业(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康复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为新华医疗的全资子公司。西安康复公司主营业务为开展智能康复机器人、康复护理设备、理疗设备等康复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

西安康复公司在研发、生产及销售等方面进展良好,凭借专业技术积累和精准市场定位,已初步建立起良好的产业基础。截至目前,西安康复公司规划产品项目 24 项,其中 6 个产品项目已经取得注册证;6 个产品项目完成型式检验进入注册阶段;2 个产品项目完成设计开发验证与确认,进入注册检验测试阶段;10 个项目完成产品设计,处于样机试制阶段。

为加快康复器械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扩大公司规模,公司拟对西安康复公司增资 6,000 万元。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更。本次增资的金额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需股东会审议的标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6-002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医疗”)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回报股东的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特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本方案于 2026 年 1 月 4 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加强创新驱动

新华医疗深耕“医疗器械、制药装备”两大制造主业,适度延伸与主业协同的“医疗服务、医疗商贸”链式发展,以制造业带动发展服务业,服务业促进保障制造业。双主业布局打造核心业务抬占市场地位。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资本运作为纽带,加速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在重点领域形成突破性成果,在全球市场树立标志性品牌。

公司将持续深化研发布局,引领创新突破。以 AI 技术平台建设为切入点,逐步延伸至嵌入式软硬件、工业设计等公研技术,赋能产品核心竞争力提升;以公司战略规划为指引,积极推进康复设备、生命支持、微创手术器械耗材及实验室自动化、体外诊断、口腔影像等领域的新赛道预研,树立公司在国内医疗领域的科技创新影响力。

二、重视股东回报,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将股东利益放在重要位置,一直以来高度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实施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积极采取以现金分红为主的利润分配方式,持续加大股东回报力度。

未来,公司将在稳健经营的前提下,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企业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兼顾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统筹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进一步完善分红决策机制,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三、完善制度建设,健全治理机制

公司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不断提升“加强董事会建设,落实董事会职权”工作成效,健全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协调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建议、监督等职责。2025 年,公司持续深入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有关要求,完成《独立董事制度》的修订,推动独立董事履职与公司内部决策流程有效融合,充分发挥各位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在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等方面起到积极作用。

未来,公司将紧密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变化,持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四、强化价值传导,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新华医疗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尊重中小投资者,确保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有效运行,切实保证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及公平性。

公司将不断完善以投资者需求为核心的信息披露机制, 更好地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努力促进各方对公司业务及行业整体发展的了解,巩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五、增进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公司自 2024 年开始,对标国际标准评价体系,主动披露 ESG 报告,积极回应投资者对于非财务信息披露的期待与诉求。公司将继续推进 ESG 管理提升,进一步完善 ESG 工作机制,推进 ESG 基础体系及相关流程建设。

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与投资者开展多种形式的沟通交流,通过业绩说明会、路演、现场及电话访谈、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方式,打造公司与投资者的有效交流平台。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真实传达公司的投资价值,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有效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多维度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六、其他事宜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制定,其中所涉及的公司规划等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到政策调整、市场环境、行业发展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6-003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新华医疗康复产业(西安)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医疗”)的全资子公司新华医疗康复产业(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康复公司”)。

● 增资金额:6,000 万元人民币。

● 增资实施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4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新华医疗康复产业(西安)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西安康复公司增资 6,000 万元,用于补充其营运资金,增强其发展能力。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整体风险可控,但仍受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的影响,经营状况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全资子公司西安康复公司的运营管控,确保其合规、稳健、高效经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风险管控,力争取得良好的投资回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资情况概述

(一)增资情况概述

1、增资情况概述

西安康复公司在研发、生产及销售等方面进展良好,凭借专业技术积累和精准市场定位,已初步建立起良好的产业基础。为加快康复器械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扩大公司规模,公司拟对西安康复公司增资 6,000 万元。

2、本次增资的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一一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新华医疗康复产业(西安)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_6,000 万元__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华医疗康复产业(西安)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西安康复公司增资。

本次增资的金额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需股东会审议的标准。

(三)本次增资的标的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更。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标的概况

西安康复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为新华医疗的全资子公司。西安康复公司主营业务为开展智能康复机器人、康复护理设备、理疗设备等康复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全资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新华医疗康复产业(西安)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9MAD5B6MB1C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朱晓明
成立日期	2023/12/6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000 万元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 99 号中西部陆港金融小镇 F 座 1901 号
主要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 99 号中西部陆港金融小镇 F 座 1901 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修理;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日用百货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制造;专用设备修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消毒器械销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所属行业	C35专用设备制造业

2、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82.41	817.38
负债总额	376.74	532.83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05.67	284.55
资产负债率	23.81%	65.19%
科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10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2.42	70.72
净利润	-794.33	-921.11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8,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	8,000.00	-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采用现金出资方式,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等出资方式,资金来源不属于募集资金。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截止本公告日,《增资协议》尚未签署。《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新华医疗康复产业(西安)有限公司

第一条 增资方案

1.1 增资额:甲方同意向乙方单方面增资总额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大写:陆仟万元整)。

1.2 出资方式:甲方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

1.3 出资期限:甲方根据乙方的资金需求及资金计划,分期进行出资。

第二条 增资后的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完成后,乙方的注册资本、股权结构及甲方出资情况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8,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8,000.00	100.00

第三条 公司章程修改

甲乙双方同意,本协议生效后,应相应修改乙方公司章程,以确保公司章程的内容与本协议约定的增资方案及增资后的股权结构保持一致。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应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备案登记手续。

第四条 甲方的声明与保证

4.1 甲方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有权签署并履行本协议。

4.2 甲方用于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合法,且对其拥有完全、有效的所有权和处分权。

4.3 甲方已全面知悉乙方目前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并自愿进行本次增资。

第五条 乙方的声明与保证

5.1 乙方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有权签署并履行本协议。

5.2 乙方已向甲方全面、真实、完整地披露了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对外担保以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信息。

5.3 乙方将积极配合甲方完成本次增资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第六条 协议的生效与变更

6.1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2 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补充,均须由甲乙双方以书面形式作出,并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声明、保证或义务,致使另一方遭受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或发生任何费用,违约方应予以全额赔偿。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西安康复公司 2023 年设立以来,各项新品研发按预期规划有序开展,已取得多个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并实现少量销售,在研发、生产、销售方面进展良好。通过增资可以维持西安康复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保障产品落地,符合国家宏观政策及行业发展方向,符合新华医疗主责主业。康复产品作为新华医疗布局的新赛道,随着产品投入市场,有利于扩大公司规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次增资是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更;不会形成新的对外担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整体风险可控,但仍受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的影响,经营状况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将加强对全资子公司西安康复公司的运营管控,确保其合规、稳健、高效经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风险管控,力争取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天化 编号:2026-001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贵州大秦肿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秦医院”)和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梓化工”)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①2025 年 12 月,公司对桐梓化工的担保余额增加 10,035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累计为桐梓化工提供担保余额为 59,222.2 万元;②2025 年 12 月,公司对大秦医院的担保余额增加 1,112.7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为大秦医院提供担保余额为 60,220.6 万元;③2025 年 12 月,公司提供担保的子公司归还借款金额 10,341.8 万元(相应减少担保余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19,442.8 万元,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第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5 年度为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不超过 18 亿元(包含原担保贷款到期续贷继续担保)的新增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为第三方担保机构向子公司、孙公司融资提供的担保进行反担保(反担保总额不超过 6 亿元),预计公司在 2025 年度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上限不超过 31 亿元,同时,可根据资金方要求以相关资产为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相关融资作抵质押担保。其中:公司为大秦医院提供预计额度不超过(含)100,000 万元的担保(该额度包含公司为第三方机构向大秦医院融资提供担保的反担保额度)。为桐梓化工提供预计额度不超过(含)160,000 万元的担保(该额度包含公司为第三方机构向桐梓化工融资提供担保的反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日。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指定媒体披露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本次担保进展系在公司第九届十五次董事会、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22662951614A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娄山关经济开发区 1 号(桐梓县)

法定代表人:吴德礼

注册资本:422,8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 年 05 月 24 日

营业期限:2007 年 5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肥料生产;肥料销售;化肥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桐梓化工资产总额 273,405.19 万元,负债总额 119,343.40 万元,净资产 154,061.79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4,816.59 万元,净利润为 17,962.34 万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桐梓化工资产总额 268,176.99 万元,负债总额 106,280.96 万元,净资产 161,896.03 万元,202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1,899.74 万元,净利润为 7,821.27 万元。

2、贵州大秦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90MA6DJQ6P7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凯里路 317 号

法定代表人:丁志祥

注册资本:7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03 日

营业期限:2015 年 12 月 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药品进出口;食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消毒器械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平台;互联网安全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医院管理;心理咨询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人体干细胞技术开发和应用;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药物临床试验服务;医疗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物业管理;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停车场服务;机构养老服务;放射卫生技术服务;药品委托生产;药品零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餐饮服务;餐饮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秦医院资产总额 115,920.39 万元,负债总额 80,076.56 万元,净资产 35,843.83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430.55 万元,净利润为 -12,867.21 万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大秦医院资产总额 112,484.29 万元,负债总额 82,765.93 万元,净资产 29,718.37 万元,202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408.05 万元,净利润为 -9,521.18 万元。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桐梓化工和大秦医院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桐梓化工提供的担保

1、公司与贵阳银行清镇支行的担保协议(流动资金贷款、爽融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债权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镇支行

债务人: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

担保人: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主合同项下约定的本金数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玖佰万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罚息及延迟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期间依法应当加倍支付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债权人垫付的有关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和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查询费、律师代理费(以债权人与律师事务所签订的代理合同约定为准,包括已支付和未支付费用)等。

保证期间: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五年内。

2025 年 12 月,桐梓化工归还本合同爽融链贷款 4,250 万元,在本合同额度内提取流动资金贷款 2,684 万元,提取爽融链 1,56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桐梓化工提取本合同贷款累计金额为 14,900 万元(其中爽融链 1,566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 13,334 万元),公司为桐梓化工该合同项下提取金额全额提供担保。

2、公司与建设银行遵义分行的担保协议(流动资金贷款、建信融通、跨境风参)

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市分行

债务人: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

担保人: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肆亿元整的本金余额。

保证方式: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肆亿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和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2025 年 12 月, 桐梓化工在本合同额度内提取建信融通贷款 1,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桐梓化工提取本合同贷款累计金额为 19,337.2 万元(其中跨境风参 9,879.2 万元,建信融通累计提取 9,458 万元),公司为桐梓化工该合同项下提取金额全额提供担保。

3、公司与中信银行贵阳分行的担保协议(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信 e 链)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债务人: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

担保人:2025 年 12 月 3 日(含)之前提用贷款的担保人为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名称,现已更名为“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亿肆仟伍佰万元。2025 年 12 月 4 日(含)起提用贷款的担保人为: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

保证方式: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5 年 12 月, 桐梓化工提取中信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1,300 万元、使用信 e 链 50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桐梓化工提取中信银行贷款累计金额为 12,000 万元 (其中流动资金贷款 10,500 万元,信 e 链 1,500 万元),公司为桐梓化工向中信银行提取贷款金额全额提供担保,同时,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为桐梓化工 2025 年 12 月 3 日(含)前向中信银行提用的贷款 10,2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4、公司与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的担保协议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债务人: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

担保人: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伍仟万元整为限。

保证方式: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人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2025 年 12 月,桐梓化工归还本合同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额度 2,813.3 万元,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额度 2,985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桐梓化工提取本合同贷款累计金额为 2,985 万元,公司为桐梓化工该合同项下提取金额全额提供担保。

(二)公司为大秦医院提供的担保

1、公司与贵州银行贵阳云岩支行的担保协议(流动资金贷款、贵 e 信)(银行原名为:贵州银行贵阳友谊支行,由于银行机构合并调整,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更名为贵州银行贵阳云岩支行)

债权人: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

债务人:贵州大秦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担保人: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主合同项下约定的本金数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万元整。

保证方式:本合同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查询费、保险金、公证费等。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业务的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单笔业务主合同项下系分期还款的,该单笔业务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单笔业务主合同项下为商业汇票承兑、保函及其他业务,导致债权人垫款的,该单笔业务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

2025 年 12 月, 大秦医院归还本合同贷款 868 万元, 在本合同额度内提取贷款 868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大秦医院提取本合同贷款累计金额为 3,000 万元,公司为大秦医院该合同项下提取金额全额提供担保。

2、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清镇市支行的担保协议

债权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清镇市支行

债务人:贵州大秦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担保人: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名称,现已更名为“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合同项下约定的本金总额度为人民币陆亿伍仟万元整(主合同项下原约定的本金总额度为人民币玖亿伍仟万元整,2024 年 1 月, 大秦医院与农发行签订了《借款合同补充协议》,调减主合同项下叁亿元未提款额度,调减后主合同项下约定的本金总额度调减至人民币陆亿伍仟万元整)

保证方式:本合同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延迟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向债务人或保证人发出通知确定的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2025 年 12 月,大秦医院归还本合同贷款 1,710.5 万元,在本合同额度内提取贷款 244.7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大秦医院已提取主合同贷款累计金额为 58,594.2 万元,已归还本金累计金额为 6,973.6 万元,主合同贷款余额为 51,620.6 万元。公司为大秦医院该笔固定资产贷款提取金额全额提供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进展系在公司年度董事会、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授信、担保、反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主要为满足子公司项目建设、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19,442.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46.94%,均为公司为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6-1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预算情况、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8)。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日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通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因内部工作调整,变更了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原委派郭健先生为质量控制复核人,现因内部工作调整,委派赖小娟女士接替郭健先生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二、变更后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赖小娟女士,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25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赖小娟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复核人的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事项不影响相关工作安排,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

特此公告。

中